

FWZN-420502000000MB0U5180900100204001-2018

单位、个人从事出版物零售业务审批 服务指南

宜昌市西陵区文体新闻出版局

2018年7月19日发布

2018年7月19日实施

单位、个人从事出版物零售业务审批服务指南

一、适用范围

本服务指南适用于自然人、法人办理单位、个人从事出版物零售业务审批业务

二、基础要素

(一) 事项名称

单位、个人从事出版物零售业务审批

(二) 事项代码

420502000000MB0U5180900100204001

(三) 办件类型

承诺件 即办件

(四) 申请形式

窗口申请 网上申请

(五) 服务对象

自然人 法人 其它组织

(六) 受理机构

宜昌市西陵区文体新闻出版局

(七) 实施机构

宜昌市西陵区文体新闻出版局

(八) 联办机构

无

(九) 监察机构

宜昌市西陵区文体新闻出版局办公室

(十) 设定依据

【法规】《出版管理条例》（2001年10月25日国务院令第343号，2016年2月6日予以修改）第三十五条第三款 从事出版物零售业务的单位和个体工商户，须经县级人民政府出版行政主管部门审核许可。第三十五条第四款 从事出版物发行业务的单位和个体工商户经出版行政主管部门批准、取得《出版物经营许可证》，并向工商行政管理部门依法领取营业执照后，方可从事出版物发行业务。

(十一) 受理要求

1. 申请时限

无

2. 受理条件

- (1) 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
- (2) 工商登记经营范围含出版物零售业务
- (3) 有固定的经营场所

3. 禁止性要求

无

(十二) 数量限制

无

(十三) 法定办结时限

法定办理时限：20 个工作日。 申请人提供资料齐全

(十四) 承诺办结时限

承诺办理时限：20 个工作日。 申请人提供资料齐全

(十五) 申请材料

单位、个人从事出版物零售业务审批申请材料

序号	材料名称	材料来源	材料要求	材料性质	材料份数
1	出版物零售单位和个体工商户审批申请表	区文体新局提供模板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名、盖公章	电子版和纸质版	原件 1份
2	工商营业执照正副本	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	核验原件，复印件加盖公章及申请人签名	电子版和纸质版	原件 1份 复印件 1份

序号	材料名称	材料来源	材料要求	材料性质	材料份数
3	法人/负责人身份证、照片	自备	身份证核验原件，交复印件加盖公章及申请人签名	电子版和纸质版	原件 1份 复印件 1份
4	营业场所租赁意向书、房产证明	法人自备	核验原件，复印件提交留存，加盖申请人签名或公章	电子版和纸质版	原件 1份 复印件 1份
5	地理位置图	法人自备	标明经营所在地，地图要清晰。	电子版和纸质版	原件 1份
6	从事出版物网络发行依托的互联网协议地址以及网站名或者链接网址、电子邮件地址。	法人自备	网店截图	电子版和纸质版	原件 1份
其他要求：					

(十六) 结果名称

1. 《出版物经营许可证》

(十七) 结果样本

结果样本见附件

(十八) 收费

本行政许可事项不收费

(十九) 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上午8:30-12:00 下午:14:00-17:30（夏时制 上午8:30-12:00 下午:14:30-18:00） 周六、日预约
办理时间：上午10:00-11:30，下午15:00-17:00。预约电话：0717-6982375

(二十) 办理地点

宜昌市西陵区育才路21号西陵区政务服务中心二楼（西陵区政务服务大厅）。宜昌市西陵区民生服务综合窗口
交通指引：公交：25/K25坐到北门公交车站，步行182米即到。B6坐到宜化公交车站，步行554米即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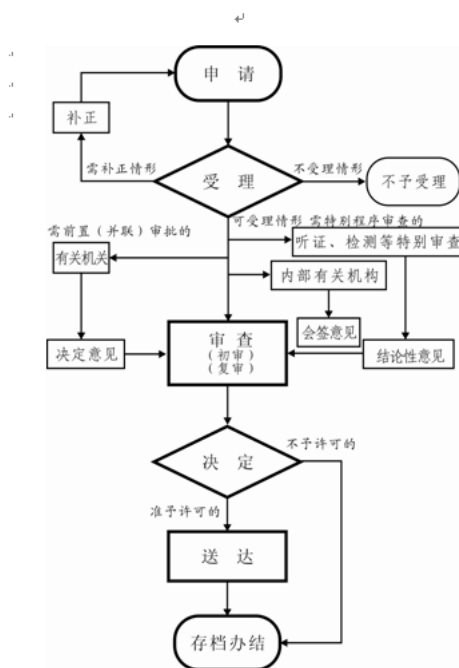
网上办事地址：<http://zwfw.hubei.gov.cn/index.jsp?areaId=420502>

(二十一) 中介服务

无

(二十二) 办理流程

内部资料性出版物准印证核发流程图



三、办理流程

(一) 申请

通过宜昌市西陵区政务服务中心窗口申请或登录湖北政务服务网（<http://zwfw.hubei.gov.cn/index.jsp?areaId=420502>）进行网上申请办理。

(二) 受理

受理窗口工作人员在接到书面申请材料后，应当对材料进行审核。对材料合格的，予以受理，向申请人发出受理通知

书；对申办材料不符合标准的，将材料退回申请人，并向申请人发出一次性补正材料通知书。

（三）审查

书面审查的方式，如有需要配合的环节，申请人应积极配合。

（四）决定

决定机构作出准予许可或不予许可的决定

（五）制证发证

不予许可的事项发给《不予许可决定书》，通知申报单位并公示。准予许可的，及时通知申报单位，发给《出版物经营许可证》。

四、办理服务

（一）预约办理

周六、周日预约办理时间：上午9:30-10:30，下午14:30-15:30. 预约电话：电话号码：0717—6982376。 预约网址：<http://zwfw.hubei.gov.cn/index.jsp?areaId=420502>

（二）咨询

申请人可通过窗口、电话等方式进行咨询。 1. 窗口咨询。地址：宜昌市西陵区育才路21号（西陵区政务服务中心综合窗口）。2. 电话号码：0717—6977701。

（三）进程与结果查询

窗口咨询。地址：宜昌市西陵区育才路21号（西陵区政务服务中心综合窗口），电话号码：0717—6982375。

（四）物流快递

申请单位提供收件地址和联系电话，审批结果由邮政快递送达，备注：邮政物流时间不计入承诺办结时间内。

（五）网上支付

无

（六）常见问题

无

五、申请人权利和义务

（一）监督投诉

窗口监督投诉。地址：宜昌市西陵区育才路21号西陵区政务服务中心二楼 电话监督投诉。电话号码：0717-6982370 网址投诉：<http://zwfw.hubei.gov.cn/index.jsp?areaId=420502> 电子邮箱监督投诉。电子邮箱：xlzfwzx@163.com 信函监督投诉。投诉受理部门名称：宜昌市西陵区政务服务大厅投诉举报中心 地址：宜昌市西陵区育才路21号西陵区政务服务中心二楼 邮政编码：443000

（二）申请人义务

申请人义务：1. 所填报的基本信息及提交的申请材料原件与复印件均真实、准确、合法、有效。 2. 保证不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行政许可。 3. 获得行政许可证后，严格按照确定的条件、范围、程序等从事开展相关业务，不超越行政许可范围进行活动。 4. 绝不涂改、倒卖、出租、出借行政许可证件或者以其他形式非法转让行政许可证件。 5. 自觉接受社会各界的监督，依法接受有关行政机关的监管和执法检查，并如实提供有关情况 and 材料。 6. 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和相关政策规定，积极参与社会信用体系建设，依法长效经营，争创信用企业。

附件：

1. 出版物经营单位设立申请.pdf；（范本）
2. 出版物经营单位设立申请.doc；（空表）
3. 营业执照副本.jpg；（范本）
4. 身份证样本.png；（范本）
5. 房屋所有权证.jpg；（范本）
6. 地理位置图示例.png；（范本）
7. 网络经营地址示例.png；（范本）
8. 出版物许可证.jpg（结果样本）

打印、另存为pdf